

山 东 省 地 方 标 准

DB37/T 1639.2—2020

代替 DB37/T 1639.2—2018

山东省重点工业产品用水定额 第2部分：
纺织行业重点工业产品

Norm of water intake for main industrial products in Shandong Province—Part 2:
Manufacture of textile

2020-12-28 发布

2021-01-28 实施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 布
山 东 省 水 利 厅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是DB37/T 1639《山东省重点工业产品用水定额》的第2部分。DB37/T 1639已经发布了以下部分：

- 第1部分：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等57类重点工业产品；
- 第2部分：纺织行业重点工业产品；
- 第3部分：非金属矿物制品行业重点工业产品；
- 第4部分：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重点工业产品；
- 第5部分：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重点工业产品；
- 第6部分：医药制造业重点工业产品；
- 第7部分：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重点工业产品；
- 第8部分：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重点工业产品；
- 第9部分：造纸和纸制品业重点工业产品；
- 第10部分：农副食品加工业重点工业产品；
- 第11部分：食品制造业重点工业产品；
- 第12部分：酒、饮料制造业重点工业产品；
- 第13部分：化学纤维制造业重点工业产品；
- 第14部分：橡胶和塑料制品业重点工业产品；
- 第15部分：通用设备制造业重点工业产品；
- 第16部分：汽车制造业重点工业产品；
- 第17部分：铁路、船舶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重点工业产品。

本文件代替DB37/T 1639.2—2018《山东省重点工业产品取水定额 第2部分：纺织行业重点工业产品》，与DB37/T 1639.2—2018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a) 修改了规范性引用文件；
- b) 增加了引用的相关术语和定义；
- c) 修改了取水量供给范围；
- d) 修改了棉纱、坯布、印染布、牛仔布、混纺纱线、精纺纱线、粗纺呢绒、精纺呢绒、针织布、针织内衣、家居床上用品的用水量定额指标，增加了坯绸、真丝绸机织物、涤纶长丝织物、毛巾的用水量定额指标。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山东省水利厅提出、归口并组织实施。

本文件起草单位：山东省水利科学研究院、山东水之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山东水正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济宁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昌邑市水利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张欣、刘彩虹、司海洋、傅世东、刘金钊、陈华伟、仇钰婷、李冰、花金祥、祝得领、武慧娟、王开然、吴振、赵奇、孙婷婷、王亚飞、王振特。

山东省重点工业产品用水定额 第2部分：纺织行业重点工业产品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纺织行业重点工业产品的用水定额的术语和定义、计算方法及用水量定额。
本文件适用于现有、新建和改扩建纺织业产品生产过程中用水量的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4754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 GB/T 12452 企业水平衡测试通则
- GB/T 18820 工业企业产品取水定额编制通则
- GB/T 21534 工业用水节水 术语
- GB 24789 用水单位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
- GB/T 32716 用水定额编制技术导则

3 术语和定义

GB/T 12452、GB/T 18820、GB/T 21534和GB/T 32716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计算方法

4.1 一般规定

4.1.1 取水量

取水量是指用水户从各种水源或不同蓄水、引水、调水、供水工程获取的以及用水户从市场购得的其他水或水的产品（如蒸汽、热水）的水量。其中，各种水源包括地表水（含集蓄雨水）、地下水（含地下热水）、客水（过境水、引黄水、引江水等），再生水、矿井水（矿坑水）、淡化海水等。不同蓄水、引水、调水、供水工程包括水库工程、闸坝蓄水工程、输供水工程、引调水工程、城镇供水工程及海水淡化工程。

4.1.2 取水量供给范围

一般纺织行业重点工业产品生产的取水量供给范围包括：主要生产、辅助生产（循环水站、机修、检化验等）和附属生产（办公、绿化、厂内食堂、浴室和卫生间等）。

4.1.3 各种水量的计量

取水量以企业的一级计量表计量为准。

4.2 单位工业产品取水量

单位工业产品取水量按式（1）计算：

$$V_{ui} = \frac{V_i}{Q} \dots\dots\dots (1)$$

式中：

V_{ui} ——单位产品取水量，单位为立方米每单位产品；

V_i ——在一定的计量时间内（年），生产过程中取水量总和，单位为立方米（ m^3 ）；

Q ——在一定的计量时间内（年），生产工业产品的产量。

注：产品指最终产品、中间产品或初级产品；对某些行业或工艺（工序），可用单位原料加工量为核算单元。

5 用水定额

用水定额按照行业编制，行业划分应按GB/T 4754执行。山东省纺织行业重点工业产品的用水定额见表1。

表1 山东省纺织行业重点工业产品用水定额

小类代码	类别名称	产品名称	单位	用水定额	
				通用值	先进值
1711	棉纺纱加工	棉纱	m^3/t	20.9	14.4
1712	棉织造加工	坯布	$m^3/百\ m$	0.5	0.2
1713	棉印染精加工	印染布	$m^3/百\ m$	1.4	1.0
		牛仔布	$m^3/百\ m$	1.6	1.4
1721	毛条和毛纱线加工	混纺纱线	m^3/t	90	80
		精纺纱线	m^3/t	67.8	66.5
1723	毛染整精加工	粗纺呢绒	$m^3/百\ m$	15.0	12.8
		精纺呢绒	$m^3/百\ m$	14.5	11.5
1742	绢纺和丝织加工	坯绸	m^3/t	0.3	0.2
1743	丝印染精加工	真丝绸机织物	m^3/t	2.2	1.9
1751	化纤织造加工	涤纶长丝织物	$m^3/百\ m$	1.0	0.3
1762	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印染精加工	针织布	m^3/t	90	80
1762	针织或钩针编织品制造	针织内衣	m^3/t	244	196
1771	床上用品织造	家居床上用品	m^3/t	68	56
1772	毛巾类制品制造	毛巾	m^3/t	95	86
注1：先进值用于新建（改建、扩建）企业的水资源管理和节水评价。 注2：通用值用于现有企业的日常用水管理和节水管理。					

6 定额使用说明

- 6.1 工业企业用水计量器具配置和管理应符合 GB 24789 的要求。
 - 6.2 用水定额管理中，水平衡测试应符合 GB/T 12452 的要求。
-

山东省地方标准

山东省重点工业产品用水定额 第2部分：
纺织行业重点工业产品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5 字数 0.537 千字

2020年12月第一版 2020年12月第一次印刷

版权专有 不得翻印